

Shen Bin

“记者朋友”

之前被媒体同行安利电影《扬名立万》，反复强调：媒体人一定要看。

一看果然是一部媒体人电影，简直就是编辑部每天都在发生的故事：新闻理想和现实碰杯，碎了一地，那是“无冕之王”的书生意气，也是知识分子的天生软弱。

因为电影要下档了，不妨剧透一下。一个年轻女子在密室里被三个上海滩鼎鼎有权势的大亨性侵害，然后发生了一桩分尸大案，一帮打着“电影人”旗号的新闻人打算把这个故事拍出来，捍卫真相、批判权贵。歌星、性侵、密室、大佬，还有分尸、血案，甚至还有军方背景、军火走私，香艳、惊险、阴谋论，各种如今舆论场里的流量元素都全了。

然而，电影人自以为掌握了真相，不惜毁掉自己的职业前途要公之于众的“真相”真的是真相吗？电影似乎没有给出一个标准答案，也许电影人拼上身家性命捍卫的，只是阴谋里的阴谋，被别人当成了工具。

“好不容易知道真相，就这么算了？”“我还有些记者朋友”……看到这些台词，难免被搔到新闻理想的交感神经上。做媒体的知道了所谓“真相”，总忍不住想让全世界都知道，但是很多时候又是说不得的。有的是因为耸动的传闻没有可靠信源；有的“真相”太违背公众的情绪，不敢说。

去年，某美国律师性侵“养女”，左近的朋友被多次碾轧，一开始有朋友查出子女受害人爆料有不实的地方，被网友各种狂喷、人肉；再后头，就是权威机关调查出来，洋律师当初就是要找幼女的，想不到这个“幼女”虚报年龄，结果“黑吃黑”，之前批评性侵的记者又被网友喷。记者每次都说出基于调查的“真相”，结果被网友们

一次次打脸。

看到《扬名立万》最后反转之反转的时候，作为媒体人难免心有戚戚焉，冒了这么大风险，投入了这么多心血，写成的文字是“真相”吗？是大家喜欢的“真相”吗？是大家喜欢并且愿意付费知道的“真相”产品吗？

自媒体时代里，量产着奶头乐文学的巴尔扎克们，他们娴熟运用成熟的情绪套路，掀动流量的惊涛骇浪：渣男再婚不要脸、扶弟狂魔樊胜美、婆婆顾儿不顾媳、老板爱财骂工人……不需要去现场，不需要做调查，分分钟在流量上干倒苦哈哈到现场、写回来的“平衡表达”的温吞水稿子。

还有那句“我还有些记者朋友”的台词，当个媒体人谁还没有几个三姑六婆、故亲旧友指望你“媒体监督”“曝光曝光”——大记者你来管管吧？

我大概也是朋友吹牛里说的“记者朋友”中的一个。只是

很多同行太明白自己在当事人心目中的斤两。需要媒体介入曝光，给对方施压时，千恩万谢，一口一个老师，一旦和对方达成协议，就甩下脸子不接电话、拉黑微信、要求撤稿，否则就要“动用法律手段”。之前有同行说，死者家属和厂方达成协议之后，第一时间供出他的落脚点，自己成了家属交出的“投名状”。

说了这么多抱怨，还是喜欢《扬名立万》里那种笨笨的新闻理想。那是读书人的迂腐，那是看到不公平就拍案而起的冲动，那是明知道没有什么好处还是忍不住的晕头偃脑，那是“书生一枝笔胜似百万兵”的自我感动。

记者不可能穷尽真相，无非按新闻规范，老实实在，做采访、到现场，希图打造“有竞争力的真相”，做到问心无愧就行了。📌



沈彬

专栏作家

Columnist

假装专家，低空观察

**好不容易
知道真相，就
这么算了？**